第一章　概　论

1.0　前　言

对比分析作为语言学的一个分支，是本世纪 50 年代发展起来的。这个术语的出现应该归功于 Benjamin Whorf(1941)。对比分析的基本任务是通过两种或多种语言的共时比较发现它们在结构和功能上的异同。从研究的目的来看，对比语言学可以分成理论对比语言学和应用对比语言学。理论对比语言学的目标是通过对比去寻找被比较语言的异同，对普通语言学的理论进行验证、修改、补充，或者提出新的理论或模型。应用对比分析的目标主要是通过对比发现异同，将研究成果应用于教学、编写教材、编纂词典、翻译等。前者重在理论探讨，后者重在解决实际问题。理论对比分析与应用对比分析两者关系如何，这在国际对比语言学界并无定论。一种意见认为，应用对比分析需要依靠理论对比分析的研究成果。应用对比分析如果完全脱离语言分析，单纯依靠教师的教学经验，它将容易失去客观性。理论对比分析的成果在应用中可以得到检验和发展。另一种意见认为，理论对比研究和应用对比研究的目的、性质和方法不同，应用对比分析的理论可以来自理论对比分析，也可以来自一般语言学。理论对比分析和应用对比分析能够并行不悖，就好像欧洲的对比分析和美国的对比分析两大源流一样，前者重在理论，后者从开始就重在应用，两条路都走得通。Fisiak(1978，引自 James 1980）用下面的图示来表示两种对比分析的区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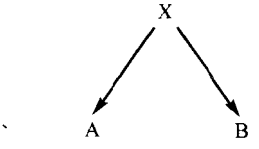


Fig. a)：Theoretical C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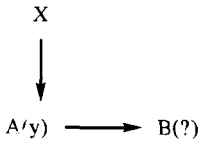


Fig. b)：Applied CAs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理论对比分析的出发点 X 是一个普遍性的，至少是在被比较的两种语言中都存在的范畴。对比的任务是发现 X 在语言 A 和语言 B 中各自怎样表现。应用对比分析则是已知 X 在 A 语言中表现为(y)，对比的任务是发现 X 在 B 语言中怎样表现。从上图可以看出，理论对比分析是双向的、静态的，应用对比分析则是单向的、动态的，它反映着学习者的学习方向。

第一个系统地阐述和应用对比分析于教学的是 Robert Lado。Lado 是语言学家，又是外语教学法专家。他在 *Linguistics across Cultures*(1957)中提出："人们倾向于把他们本民族的语言和文化的形式、意义以及它们的分布迁移到外族的语言和文化中去。他们在主动运用外语时，例如说外语和在外族文化活动中是这样，在接受外语时，例如理解本族语者的语言和文化时也是这样。"Lado 的这一假设成了后来对比分析的基本思想。 Lado 还从形式、意义和分布三个方面对比了英语和西班牙语的语音、语法、词汇、文字和文化。应该承认，Lado 是对比分析在教学上应用的奠基人。他的著名假设影响到全世界的外语教学，虽然曾因其语言学上的结构主义和心理学上的行为主义而长期遭到批评，但至今不能被根本驳倒。相反，越来越多的研究揭示了母语在学习外语中的重要作用。Ronald Wardhaugh(1970)把 Sapir 和 Whorf 的"语言决定论"、Chomsky 的转换生成语法以及 Lado 的对比分析假设称为语言学上的三个假设，可见其意义之重大。

1.1 强式、弱式和温和的对比分析

Ronald Wardhaugh (1970)根据应用对比分析的局限性，把它分成强式和弱式两种。强式对比分析指的是 Lado 倡导的对比分析，它失之于过分简单化和狭隘。所谓的弱式对比分析只能在错误发生之后解释错误，并且利用这样取得的经验为未来的语言和验证服务。强式对比分析与弱式对比分析的区别可以概括为"预测的"与"经验的"。不少语言学家(Eckman 1977, James 1985)认为基于经验的弱式对比分析成了错误分析的一部分，价值不大。 John

Oller 和 Seid Ziahosseiny(1970) 觉得强式太强，弱式太弱。他们根据外国学生所犯的英语拼写错误提出了一种“温和的”对比分析。温和对比分析指出：“学习的基础是学习者根据他观察到的相似和区别对抽象的和具体的结构模式进行分类。语言系统中在形式上或意义上区别最细微的模式将会导致混淆或困惑。”换句话说，当目的语和本族语或目的语内部区别最细微的时候，学习最困难(Brown 1994)。温和对比分析认为学习的困难既能来自母语，也能来自目的语或学习者掌握的其他外语。温和的对比分析走出了母语和目的语对比的框架，并且考虑了学习者的认知、心理等因素。因此它不是介于强式或弱式之间的折中，而是存在质的区别。它的出现反映了人们企图用认知心理学改造传统对比分析的一种努力。

1.2 对比分析的研究方法和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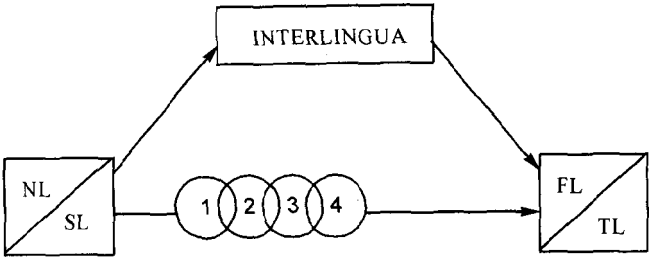
比较是认识事物的方式和过程。它是一切认识和思维的基础。“只有比较才能看出各种语文表现法的共同之点和特殊之点”（吕叔湘 1942—44)。人们观察对象的共性和个性，进行分析、归类，从中找出规律。比较又能使人对外界敏感，从而发现事实，提出看法，丰富对语言的共性和个性的认识。一些外国的语言学家曾对汉语提出过十分精辟的见解，例如 Humboldt(引自姚小平 1995)关于汉语隐性语法的观点、de Saussure(1916)关于汉语理据性的观点、Hocket(1958)关于汉语‘套盒式’结构的观点、Li 和 Thompson(1976)关于汉语主题突出的观点等，其中有些已作为汉语的基本特点而广为国人引述。这不能不归功于这些语言学家们的多种语言知识和比较的方法。

应用对比分析所比较的语言一般是学习者的母语和目的语。如果必要的话，有时还需要与更多的语言进行比较。比较对象的选择与语言学派别也有密切关系。例如类型学派的做法是把母语与较多有关联的语言进行比较。现在许多人都认为对比分析比较的目的是找出母语与其他语言的异同，但是重在找出不同（James

1985)。在我国，较多人认为，理论对比分析应重在研究共性，应用对比分析应重在研究个性。我们的看法是，应用对比分析是否全把重点放在差异上，还需要进一步分析，不能一言以蔽之。从传统上看，对比分析确实是更多关心不同，因为它把重点放在“教什么”和“怎样教”上。自从第二语言习得作为一个学科出现以后，研究的重点逐渐由‘教’转向‘学’。与我国的外语教学研究一样，我国的应用对比研究好像还没能完全跟上国际潮流的这一转变。现代第二语言习得的研究成果告诉我们，过分注意差异，忽视共性，可能会影响到对学习者中介语的生成过程和生成结果解释的深度。从我国目前的情况看，应用对比分析既需要继续研究语言间的差异，也需要积极开展语言共性的研究。赵世开（2000）曾经指出个性和共性的关系。“如果忽视个性，很难谈什么共性，如果无视共性也谈不到什么个性。个性只有在共性的背景上才看得出来……其实，所谓‘特点’只是指某种具体现象，不一定是独一无二(unique)的。”他还指出，在未来的时期里，语言的‘心理和生理特点有可能成为研究的重点或主要目的”。语言对比分析，包括应用对比分析在内，需要跟上世界语言学研究的潮流，在观念上做适当的调整，这个问题值得我们思考。

应用对比分析研究的对象，除了对比学习者的母语和目的语以外，还有学习者的中介语（interlanguage），通过目的语、母语与中介语的比较来解释中介语的形成和特征。中介语（Larry Selinker 1972）也叫近似系统（approximative system）(William Nemser 1971a）或特异方言（idiosyncratic dialect）(Pit Corder 1971）不过中介语用得最广泛。中介语是学习者个人的过渡性语言，它既有目的语的特点，又有非目的语的特点。中介语始终处于不断发展和变化之中，每个阶段它都有自己的特点，这些特点中一部分与前一个阶段相同，另一部分则与下一阶段相同。图示如下(5 页)(引自 Carl James 1985)：

由于应用对比分析把中介语作为研究的对象，所以它是跨学科的，与心理语言学有密切的联系。



(NL=native language, SL=source language, FL=foreign language, TL=target language)

1.3 对比分析的原则

在进行语言的对比分析时应该遵循以下的原则。

1.3.1 共时性

共时性既是对比分析的性质，又是对比分析应遵循的工作原则。de Saussure(1949)指出了两种在方法上和原则上对立的语言学：历时语言学与共时语言学。有关语言学的静态方面的一切都是共时的，有关演化的一切都是历时的。同样，共时态和历时态分别指语言的状态和演化的阶段。一般认为对比分析对所对比的语言的结构和功能进行共时的静态的研究。应用对比分析的目的是用于当前的任务，因此它对比的是当代的语言状况。有时它不能不涉及历史演变，不能不涉及古代，但那是为了说明现在的问题，不是为了研究历史演变。在这方面它与历史比较语言学不同。

Carl James(1985)认为应用对比分析不是完全共时的，因为应用对比分析研究学习者的中介语。中介语是个过渡性的语言，它始终处于不断的演变之中。从这个意义上说，中介语具有历时性的特点，虽然这种演变不是历史的或种系的，而是个人的。

1.3.2 层次性

语言是一个层次体系，它是由不同层次有序地组合起来的。一方面，语言的各个层次在结构和功能方面各有不同；另一方面，各个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层次又互相联系，较低层次的单位可以参加组成较高层次的单位，较高层次的单位又可以分解成较低层次的单位。例如语篇由句子构成，句子由小句或短语构成，短语由词构成，词由词素构成。在进行对比研究的时候应该考虑到两种语言的层次，也就是说，要对比较的语言进行分析。对比不限于同一层次，因为同一意义或功能范畴在不同的语言里可能在不同的层次上体现出来。

1.3.3 可比性

所谓可比性指的是共性或相似性，它是对比的基础。所有的语言都是可比的，因为语言间存在共性。但是这并不意味着所有的语言现象都是可比的。例如拿古汉语和现代英语比就没有什么意义，因为它们之间没有多少共同的东西作基础。可比性是个一般原则，它的实现要落实在语言的层次、级阶(rank)和单位上。我们对语言的层次分析得越深入和具体，可比性就越容易确定。

.4 对比分析的步骤

一般认为对比分析应经过两个阶段：描写和比较，即先分别描写要对比的语言，然后再进行比较。但是 Pit Corder(1973)指出,语言理论的应用包括三个阶段或三阶（order)。第一阶段为对语言的描写。第二阶段是比较。比较有语内比较和语际比较两种。语内比较指语言共核与各种变体的比较或变体之间的比较。语际比较主要指学习者的母语与目的语之间的比较，但也可包括学习者知道的任何其他语言。这一步更常叫做语言对比。第三阶段是应用，即用对比的结果解释学习者的中介语（其中包括错误分析）或把比较的结果用于制订教学大纲、编写教材等。

1.4.1 层面、单位和内容

所有的语言都是可比的，因为语言具有共性，虽然不同语言间的共性程度不同。另一方面,语言太复杂,太细致,太多变,以至全面系统的比较只能说是个理论上的愿望。 Wardhaugh(1970)说过,没有任何语言学家有一个包罗万象的对应体系，能够对比语言的各个方面，诸如合并(mergers)、分裂(splits)、无对应(zeros)、过度分

化(over-differentiation)、不完全分化(under-differentiation)、重新释义(re-interpretation)等。因此对比只能一部分一部分地进行。这就要求首先区分在什么层面上进行对比。换句话说，语言的可比性只能在某个层面上实现。即使是两种语言的全面对比，也要一个层面一个层面地进行。

首先应该确定，是宏观层面还是微观层面。宏观层面对比是在语篇层次上进行的，对比的最小单位是句子。宏观层面对比的兴趣不仅在于语言形式本身，还在于语言的交际功能，语言单位的对比常结合语境进行。

如果对比是微观层面的，则应进一步明确，是语音层面、语义层面，还是语法层面。也有人把这三个层面分成语音层面和音系层面、词汇层面和语义层面、词法层面和句法层面。

应该注意到，所谓在某个层面上对两种或更多的语言进行对比，并不意味着对比的现象都出现在被比较语言的同一层面上。常常有这样的情况，同一语言意义或功能在不同语言里实现的层面不一样。例如：在下面的三个句子中，英语的疑问句是在语音和语法层面上实现的，俄语和汉语都只是在语音上实现的。这种现象叫做语际层面变换(interlingual level shift)(James 1985)。

Do you know who he is?

Вы знаете кто он?

你知道他是谁？

层面确定之后，应该在此基础上选定对比的单位。对比的层面不同，对比的单位也相应不同。例如，在语音层面上，对比的单位应选择音段或超音段；在语法层面上，对比的单位应选择句子、小句或更小的语法单位等等。

对比的内容指的是对比的单位的形式、分布、意义或功能。自从社会语言学得到发展以后，语言的对比已经超出了语言三要素的范围，而扩大到语用的对比，即在语篇层面上进行交际时实际使用语言的对比。

对比可以从形式出发，也可以从意义或功能出发，这取决于对

比的目的和语料的性质。例如我们可以从形式出发，对比英语和汉语的无连接词复合句的结构，进而对比它们的意义，也可以从意义出发，对比它们的类别，进而对比各种意义类别如何通过语言形式表现出来。关键是被比较的对象之间要有可比性。例如我们不能从形式出发，拿英语的冠词与汉语进行对比，因为汉语中没有冠词这种语言形式。但是我们可以选择一个具有共性的意义范畴——有定(definiteness)，对比该范畴在英语和汉语中的表现形式。这种共性的范畴语言学界称之为中间比较项（tertium comparationis）。由于对比可以在不同层次上进行，所以各个层次上都相应有自己的中间比较项(Krzeszowski 1984)。

1.4.2 选择对比的语言学理论模式

对比分析使用的理论模式主要有传统语法模式、结构主义模式、系统功能语法模式、格语法模式和转换生成语法模式。在进行对比分析的时候，我们必须选择好理论模式。理论模式的选择主要取决于对比的目的，另外还取决于对比的内容和范围。在选择理论模式的时候还应考虑到每种模式都有自己的长处和短处，或者对某些语言比较适用，对另一些语言适用性则差些。一般说来，应用性的对比分析较常采用结构主义模式。系统功能语法模式对应用对比分析也是可行的。 Fisiak(1990) 指出，如果存在几种理论模式可供选择，对于理论对比分析，应把理论模式的充分性和综合能力作为决定性考虑因素；对于应用对比分析，一般选择普通的理论，利用它的一些原则或假设解决具体问题。在将对比分析用于教学的时候，不同的问题可采用不同的理论模式，甚至只采用传统的语言描写方法，谈不上专门的理论模式。在五花八门的理论模式中，能充分、全面和方便地用于教学的现在恐怕还只有传统的语言描写方法。Flor Arts 和 Herman Wekker 就是这样做的。在他们编写的《英语-荷兰语对比语法》中，大部分语言项目的对比采用普通的描写方法，少数项目的对比采用系统功能语法理论模式，个别问题，如定语从句和特殊疑问句的生成，采用了转换生成语法模式。他们认为，不管什么模式，只要能提供出教学所需要的资料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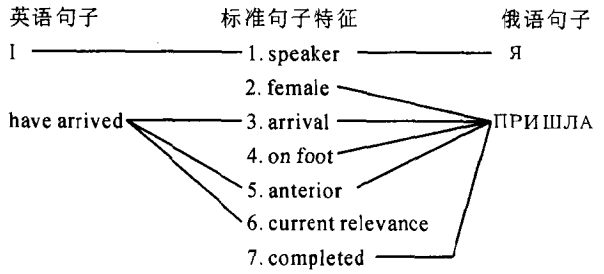
是好模式。

在上面的几种模式中，格语法已不太时兴，但仍然有人（Anderson 1990）在提倡它。Fillimore(1968）的格语法有利于语义层次上的比较和发现语言的共性。格语法以意念（notion)为基础，以动词为核心，其他成分的语义作用根据与动词的关系确定并且归纳为格。深层结构的格与任何表层形态或句法都没有系统的联系，格的数目几经变更，曾因此受到人们的批评。用格语法来处理汉语会遇到困难，因为汉语句子不像英语句子那样都以动词为组织核心。汉语有大量的名词句、形容词句和单部句，句中根本没有动词。

不论用什么方法进行比较，必须采用同一理论模式描写所对比的语言(Harris 1963)。因为这种情况下描写结果的不同不是由于不同方法造成的，而是语言本身的不同造成的。Carl James (1985 认为，难得找到一种方法对被描写的语言同样有利。他提出了两个办法解决这一矛盾。

1.4.2.1 采用中立模型作为中介

每种语言都先用最能充分描写它的方法进行描写，然后把两种描写的结果转化成一种中立模型形式，实际上是两种语言的复合形式或者叫做‘超语言’。例如：



从上图可以看出，英语句子具有 1、3、5 和 6 特征，俄语句子具有 1、2、3、4、5 和 7 特征。James 介绍的方法也许可以用于某些语言特征的微观对比。

1.4.2.2 着重描写一种语言

在对两种语言描写的详细程度方面，一般认为应取决于对比分析的性质。如果对比分析是理论性的，则对两种语言的描写应同样地详尽，如果对比分析是应用性的，则应该更详尽地描写目的语。有人甚至说，如果对本族语的描写与对目的语的描写同样详尽，那纯属多余。我们认为这种观点值得商榷。

(1) 我国的语言对比研究从汉语例子着手不多，以解释汉语为目标的更少（许国璋 1991）。英美等国对英语语音、词汇、语法、语篇、语用的描写比我国对汉语这些方面的研究更详尽。在这种情况下，我们有必要，也有责任对汉语进行更加详尽的描写。

(2) 外语学习过程中，母语和目的语之间的相互作用通过学习者的语言习得机制表现在他的中介语上，作用的方向基本是单向的，也就是说，是从母语出发的。如果不能详尽的描写母语，或者我们对母语的了解不够详尽，这将大大影响我们对外语学习的理论解释的充分性。所谓应用对比分析并不是简单地把两种语言对比的结果直接“应用”于课堂教学。在课堂教学中，外语教师自然应把描写的重点放在目的语上。这里说的“应用”是指语言学研究的目的是为语言教学提供理论上的和方法上的指导。外语教师仅仅依靠本族语的语感是不够的，他还应该对本族语有科学的了解，对本族语与目的语的共性与个性有科学的了解。不这样，教师常常不能说清母语的影响。理想的做法是对母语和目的语给予同样详尽的描写。如果做不到这一点而不得不有所偏向的话，我们认为应该更详尽地描写母语，而不是目的语。

对比分析的理论模型问题至今是个悬而未决的问题。徐烈炯（1994a）曾经指出，我国的对比研究应该向纵深发展，但是对比分析的一个关键问题没有解决，这就是，对比分析应该发展自己的理论，还是借用一般语言学的理论。这个问题不解决，对比分析就很难深入发展。关于这个问题，Fisiak(1990)指出,绝大部分学者或者把对比分析看成是语言类型学的一个分支，或者因两者有某种共同的研究兴趣而把对比分析看成与语言类型学有关或者附属于

语言类型学。如果这一观点成立的话，这就意味着对比分析采用的是一般语言学的理论。但是也有人（Birnbaum 1986）坚持认为对比分析是独立的语言学分支。

1.4.3 语料搜集

语料，也叫做素材，指的是为了一定的语言分析目的而搜集的有代表性语言采样。语料可以是编录的书面材料，也可以是通过实地调查记录的口语材料。无庸讳言，语料对于研究工作是极其重要的，因为语料是语言描写的出发点或者检验语言假设的依据。语料的范围和大小不一。有的语料多达上千万字，企图充分地反映该语言全面的或某一方面的情况。有的语料比较小，涉及的范围很窄，只企图说明某个具体问题或者验证一个小的假设。一般说来，语料应该尽可能地全面，这对于实证性的研究尤其重要。但是，转换生成语法学派不满足于语料的这种详尽性。他们认为，语言描写不应受到语料的限制。搜集到的语料，无论怎样全面，都不过是语言运用的采样，都不能反映人的语言能力。语言描写还需要一种方法能够超出这种语料，投射到整个语言上。这就是通过内省或实验，从本族语者的直觉中获得补充语料，以便能达到描写或解释的充分性。

这两种语料服务于不同的目标，各有自己的优势和局限，无所谓上下优劣之分。在进行语言对比的时候，应根据具体目标做出选择。例如，为了弄清英国人和中国人是怎样实施道歉语言行为的，需要对相应的人、场合、题目进行现场调查或发出问卷，取得尽可能详尽的语料。如果对比的目的是了解英国儿童和中国儿童习得某种句型的过程，这就不必依靠大面积的语料调查，而是找一定数目的不同年龄段的儿童，测试他们对该句型的语感。这样的语料是内省的。在语言研究中，我们会发现同一项研究有时需要两种语料作为依据。William Morris 和 Mary Morris 合编的 *Harper Dictionary of Contemporary Usage*（1975）请了一百三十六位知名人士对一些语言现象的可接受性做出判断。他们中间有教授、科学家、编辑、小说家、诗人、记者、律师等。现以该书中 far-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ther和 further 的用法为例，传统语法主张 farther 用来指距离，further限于比喻意义，特别指程度或数量。近来语言学家认为出现了在各种场合都用 further 的趋势，对此 20%的人表示同意，80%的人表示不同意。 90% 的人说 Washington is *farther* from New York than Baltimore，10% 的人说 Washington is *further* from New York than Baltimore；80% 的人说 Nothing could be *further* from my mind，20% 的人说 Nothing could be *farther* from my mind。

除了上述的两种语料之外，以教学为对象的应用对比分析还需要搜集外语学习者的中介语语料。这样的语料就其性质来说属于内省语料，但它有别于本族语者提供的内省语料。学习者提供的中介语语料中含有系统的错误成分，而这些错误成分经常是学习者自己判断不了的。研究者常常用诱导的方法从学习者那里获得语料。诱导的方法目的性强、效率高，但研究者也容易用这种办法进行操纵，着重搜集对自己的观点或假设有利的材料。我们在科学研究中应该避免这种偏向。

对比分析的步骤还有选题、文献述评、定性或定量研究、讨论、结论等。但这些都属于语言研究或教学研究方法的一般范畴，此处不再赘述。

思考题

1. Lado 的对比分析的基本依据是什么？请用实例说明进行语言和文化比较的必要性。
2. 强式、弱式和温和的对比分析有什么区别？
3. 应用对比分析与理论对比分析在研究对象上有什么不同？
4. 在选择理论模型的时候要考虑哪些因素？
5. 进行对比分析的时候为什么要先确定层面、单位和内容？它们各自包括什么？
6. 进行对比分析一般要经过哪些步骤？

第二章　应用对比分析的心理学基础

2.1　两种对立的学习理论

应用对比分析的目的是用语言对比分析的研究成果来解释外语学习的过程和结果，因此它需要有自己的语言学和心理学理论基础。早期由 Lado 开始的对比分析在语言学上是结构主义的，在心理学上是行为主义的。

虽然心理学的起源可以追溯到古希腊和古罗马，并且哲学家关于心理问题的争论曾持续了好几百年，但是一般公认，科学心理学的创立应当始自德国人 Wilhelm Wundt(Ruch 1984) 。他 1879 年在莱比锡大学建立的心理学实验室为心理学的发展奠定了科学基础。Wundt认为应该用自然科学的方法研究心理活动，把复杂的心理活动分解成更小、更简单的成分，就像化学家把化合物分解成元素一样。Wundt 的实验心理学因此被称为结构主义心理学。Wundt 研究心理活动最常用的实验方法是内省，也就是要求被试者按照实验的要求系统地描述他们的内心体验。

Wundt 对语言的心理学做出了独特的贡献。他发展了语言产出(production) 的理论。Wundt 认为语言的基本单位是句子，而不是词。他把语言的产出看成一个完整的思想过程转化成按一定顺序组织起来的语段；理解过程则与此相反。在说话的时候，句子是个认知层次上的整体。

Wundt 的实验心理学被公认是认知心理学的历史先驱，但他的心理学是短命的。这是因为，第一，巴甫洛夫使动物条件反射的研究技术更精确了。他的发现被用来研究人的行为。研究的成果使人们相信，人的行为主要受环境因素的控制。第二，人们认为，有些内心体验很难用内省法描述出来，即使训练有素的心理学家也难以对心理活动的规律问题取得一致意见。内省法带有强烈主观成分，只有通过客观的、可观察的实验获得的材料才是可靠的。

第三，Wundt和他的学生 E. B. Tichener 的去世使结构主义心理学失去了自己的旗手。这三个原因使得对认知过程的研究从 20 年代到 50 年代中断了差不多四十年。

在 Wundt 的实验心理学之后，J. B. Watson 开创的行为主义成了心理学的主流(Carrol 1999)。行为主义者把研究的内容由内心活动转向外显的行为，特别是学习行为。他们特别强调经验和环境因素的作用。为了适应他们的理论模式，他们把一切内心活动都称之为行为。例如，新行为主义的大师 Skinner 把言语(speech)叫做言语行为(verbal behavior)，思考则被定义为不出声的言语(subvocal speech)。

行为主义心理学认为，一切学习都是通过经典的条件作用和操作性条件作用，从而在刺激和反应之间建立直接联接的过程。强化在刺激-反应的建立中起着重要作用。在刺激-反应联接之中，学习者学到的是习惯。习惯是反复练习与强化的结果。习惯一旦形成，就会有自动化的倾向：只要原来的或类似的刺激情景出现，学得的习惯性反应就会自动出现。行为主义心理学强调，心理学对语言的研究应该是纯描述性的，而不应该对语言的任何内部机制做解释或假设（朱曼殊 1990，曹南燕 1991）。

当行为主义成为心理学主流的时候，结构主义语言学取得了很大的进展。在美国它甚至成为语言学的主流。美国结构主义语言学的心理学基础是行为主义心理学。美国结构主义语言学的奠基人 Bloomfield 把语言看做是语言符号所引起的人的行为反应。他认为人类的语言就是由这样一系列无穷无尽的刺激-反应构成的言语行为。他在 *Language* (1933)一书中描写的 Jack 和 Jill 的比喻故事以及从中提出的公式 S→r……s→R 被作为行为主义和结构主义的语言运用心理过程的典型例子而广泛引用。在这个公式中 S→r 代表语言表达能力，s→R 代表语言理解能力，r……s 代表语言行为，……代表说话声音赖以传播的空气。按照 Bloomfield 的公式，语言学习的任务乃是形成表达和理解这两种语言习惯，学会怎样用语言表达思想和对语言行为做出恰当的反应。

Bloomfield的理论后来被用来解释外语学习：外语学习者已经具有了母语的言语行为习惯，学习者需要养成的是外语语言习惯。在这个过程中，外语语言习惯会受到母语语言习惯的影响，不管这种影响是正面的还是负面的。也就是说，外语学习是在母语迁移的基础上进行的。迁移理论成了应用对比分析的心理学基础。

行为主义心理学存在很大的问题。它完全排除心理和精神，认为不论什么东西，只要是无法观察的，它就是不存在的。行为主义把研究动物行为的方法用于研究人的思维和语言，甚至把动物的行为和人的思维和语言等同起来。在方法论上，行为主义不靠建立假设来研究问题，不推演定理并用实验检验它。它坚持严格的实证主义，从经验的资料开始，然后进行小心的试验性概括（李维 1995）。由于这些历史局限性，到了五十年代，行为主义心理学的主流地位终于被认知心理学所替代。我们可以看到，从二十世纪初的 Wundt 的实验心理学到现代的认知心理学，人们用了差不多五十年的时间走了一个认识上的螺旋形。

认知心理学的出现和发展是与数字计算机密切联系的，它是以信息加工观点为核心的心理学。但是现在也将一切对认知或认识过程的研究，包括感知、注意、记忆、思维和言语等，都统称为认知心理学。当代认知心理学研究的核心内容是认知学习理论。

认知学习理论有许多派别，如 Wertheimer 等人的格式塔-场论、Piaget 的建构主义学习理论、Bruner 的认知结构学习理论、Ausubel 的认知同化学习理论、信息加工学习理论、Gagne 的累积学习理论、Rogers 的人本主义学习理论等。它们各自强调学习和知识的不同侧面，但是它们在用认知观点来研究学习过程方面是相同的。按照认知学习理论，是学习者作用于环境，而不是环境引起人们的行为。学习并不是在外部环境的支配下被动地形成刺激-反应联结，而是主动地在头脑内部形成认知结构；学习并不是通过练习与强化形成习惯，而是通过顿悟与理解获得期待；有机体当前的学习依赖于他从记忆中提取的认知结构和当前的刺激情

景，学习受主体的预期所引导，而不是受习惯所支配。

当今几乎所有的心理学家都赞同这样两个基本原理：第一，学习从不平衡开始。学习者现有的认知结构在试图加工所遇到的新的经验不成功的时候，认知结构就会出现不平衡。学习者在力图得到平衡时，认知结构的变化就发生了。因此学习的过程是一个认知结构从不平衡到平衡，再到新的不平衡的螺旋上升的过程。第二，新的认知结构始终受原有的认知结构的影响。所以，迁移是学习的基础。我们在本章中对迁移进行专门的阐述，就是根据上述的原理。

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心理学并不重视研究语言。这主要是受了行为主义心理学的影响。行为主义把语言看成是肢体运动一样的东西，通过强化就能获得。Chomsky 在心理学家应该如何看待语言方面起了巨大的作用，激起了心理语言学家对语言研究的强烈兴趣（Carroll 1999）。一般都认为，Chomsky 的 *A Review of B. F. Skinner's Verbal Behavior*（1959 ）给了行为主义心理学以致命的打击，使得它一蹶不振。

Chomsky 首先指出 Skinner 的心理学缺乏科学基础。Chomsky 认为，研究像人这样复杂的生物的言语行为，仅仅研究几个外部因素（如刺激等）是远远不够的。不能把对低等动物行为的实验研究结果推广到人的身上。相反，我们必须了解人的内部结构以及他处理输入信息和言语行为的方式。 Chomsky 反驳了 Skinner 的刺激-反应-强化理论。Skinner 认为环境的一部分和行为的一部分有规律地联系起来的时候就产生了刺激和反应。如果情况确实是这样的话，那么人们看到一幅油画时就应当反应“荷兰的”。但是人们的反应可能是“和墙纸的颜色不协调”“我认为你可能喜欢抽象派的作品”“从来没见过这幅画”“挂歪了”“挂得太矮了”“真漂亮”“真讨厌”“记得咱们去年夏天出去野营吗？”等等各式各样的反应，这些反应并不受刺激的控制。 Chomsky 指出，在分析具体情况时，往往难以判断人在某种情况下做出的反应，究竟是某种刺激引起的，还是人的自然举动。当在现实生活中观察

人类的行为时，观察者只能通过人的反应来推测什么是可能引起这种反应的刺激。人们可以凭借自己的观察和主观判断来解释言语行为。所以说，Skinner 实际上已经退到心灵主义心理学那里去了，只不过他仍然用所谓刺激控制的一套来掩盖自己。

“强化”是 Skinner 引入行为主义心理学的新概念。他的公式“刺激-反应-强化”被认为是他对行为主义心理学学习理论的重要发展。但这也同样遭到 Chomsky 的批驳。Chomsky 说，Skinner 的强化同样没有客观性。Skinner 认为，说话者听到他自己的语言或者他听到听话者的反应，甚至说话者想象他的话将来可能产生某种影响时，他的言语行为都能得到强化。按照这个逻辑，所谓“X 被 Y 强化”其实不过是‘X 想要 Y”、“X 喜欢 Y”或‘X 希望出现 Y’，的统称。在 Chomsky 看来，Skinner 往行为主义心理学中引入的这个新概念不过是从一个从实验室中借来的貌似科学的术语来代替日常词汇，实际上没有什么解释作用。Chomsky 强调说，Skinner 的刺激-反应-强化理论没有什么客观性和科学性。

Chomsky 进一步指出，强化不是人类学习语言的必要条件。他说，即使动物的行为也不是内驱力减少理论（drive reduction theory）所能解释的。比如好奇心就能驱使老鼠或猴子做一些事情。固然儿童的很多言语的和非言语的行为是通过细心模仿，但儿童不只通过这一途径。常常有这样的现象，随父母移民国外的儿童能够以惊人的速度把新的语言学得非常到家，而他们的父母抱有很强的动机并且持续地努力学习，却比他们的孩子逊色得多。儿童接触的语言是有限的，而且其中不乏不合语法的句子，可是儿童能说出和听懂他们从没听过的句子和造出完全合乎语法的句子。因此除了强化、无心的观察、生来的好奇以及模仿以外，儿童还具有一种惊人的概括、假设和信息处理能力。这种能力主要可能是天生的，并且随学习和神经系统的成熟而发展。我们现在对此知道的还很少，还不能描写它。

Chomsky 总结说，儿童能以惊人的速度学会复杂的语法，这说明人生来就有处理信息或形成假设的能力。我们现在仍然不了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